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



XIANDAI XIFANG JIAZHI ZHAXUE JINGDIAN
XINLING ZHUYI LUXIANG

现代西方价值哲学经典 心灵主义路向

冯 平 主 编

《现代西方价值哲学经典》是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现代西方价值哲学研究”的阶段成果，内容涵盖德奥英美24位哲学家的价值哲学代表作，从先验主义路向、经验主义路向、心灵主义路向、语言分析路向四个角度，全面详细地介绍了现代西方价值哲学中的热点、难点和重点问题，反映了现代西方价值哲学研究的主要理论观点和思想精华，集思想性、理论性、资料性为一体，标志着我国价值哲学研究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UBLISHING GROUP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

现代西方价值哲学经典 心灵主义路向

冯平 主编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UBLISHING GROUP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现代西方价值哲学经典·心灵主义路向 / 冯平主编. — 北京: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9.4
(现代西方价值哲学经典)
ISBN 978-7-303-09823-1

I. 现… II. 冯… III. 价值(哲学) — 西方国家 — 现代 IV. B01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20959 号

营销中心电话 010-58802181 58808006
北师大出版社高等教育分社网 <http://gaojiao.bnup.com.cn>
电子信箱 beishida168@126.com

出版发行: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www.bnup.com.cn
北京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
邮政编码: 100875

印刷: 北京新华印刷厂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本: 155 mm × 235 mm
印张: 28.95
字数: 442 千字
印数: 1~3 000 册
版次: 2009 年 4 月第 1 版
印次: 200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48.00 元

策划编辑: 祁传华 责任编辑: 祁传华 章 正
美术编辑: 高 霞 装帧设计: 高 霞
责任校对: 李 菡 责任印制: 李 丽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反盗版、侵权举报电话: 010-58800697

北京读者服务部电话: 010-58808104

外埠邮购电话: 010-58808083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制管理部联系调换。

印制管理部电话: 010-58800825

序 言

冯 平

最早将现代西方价值哲学介绍到中国来的是张东荪先生。张东荪先生在 1934 年出版了以他在燕京大学的讲义为基础的《价值哲学》一书，在书“序”中，张东荪先生指出：“近来欧美哲学界颇有大注重于价值论的趋势，出版的书也不在少数。”在这本薄薄的小书中，张东荪先生非常简略地介绍了：摩尔的价值哲学，并将其冠名为“新直觉主义派”；亚历山大（S. Alexander）论第三性的理论；以布伦塔诺为领袖的奥地利学派，将其称为价值论中最有贡献的学派；乌尔班的价值论，并称其为“调和论的价值论”，认为乌尔班调和了奥地利学派中迈农和艾伦菲尔斯的观点。在书的末尾，张东荪先生指出，除了上述几人外，莱尔德与哈特曼二人也是非常重要的。

此后，中国的价值哲学研究遂沉寂无声。大陆哲学界重新注意到价值哲学，是在 20 世纪 80 年代初，其初

衷是对“文化大革命”的反思，是对苏联版本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反思。当时价值哲学研究者们所致力的是，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为“价值”争一席合法之地。当时有一批影响较大的价值论专著问世，如李连科先生的《世界的意义——价值论》（1985）、李德顺先生的《价值论——一种主体性的研究》（1987）、王玉樑先生的《价值哲学》（1989）和袁贵仁先生的《价值学引论》（1991）。价值哲学研究随着我国学界对现代西方哲学的引介和研究的深入，也将目光转向了现代西方价值哲学。20世纪80年代中期和90年代前半期，李德顺先生主编了《价值论译丛》，这是国内出版的第一套现代西方价值论译丛，其中有一部是英美价值哲学不同哲学家代表作的选编，即《价值与评价——现代英美价值论集粹》。1992年江畅先生出版了《现代西方价值理论研究》，2003年江畅先生在此基础上进行了大幅度地拓展，出版了《现代西方价值哲学》。该书内容主要包括：现代入本主义价值论、新康德主义价值哲学、迈农的一般价值论、摩尔的价值论直觉主义、舍勒的价值伦理学、培里的兴趣价值论和现代功利主义、哈贝马斯的现代性交往价值论、罗尔斯的正义论、麦金太尔的德行论和后现代主义价值论等。较之张东荪先生的《价值哲学》，该书的内容要丰富得多，它更全面更详细地介绍了现代西方价值哲学。除此之外，一些研究现代西方哲学的专著也在不同程度上介绍了现代西方价值哲学。如刘放桐先生主编的《新编现代西方哲学》（2000）中，对新康德主义弗莱堡学派的价值哲学理论就有专节介绍。另外，西方伦理学研究者们也翻译了摩尔、斯蒂文森、黑尔等人的代表作，只是并未将它们视为现代西方价值哲学的经典。

自20世纪80年代初起，中国价值哲学的研究已走过近30年的历程，中国价值哲学的研究者们越来越深刻地感到：为了避免在低水平上的重复研究，我们需要站在那些伟大的哲学家的肩膀上，需要直接面对先哲们的经典，由此方能窥其堂奥，明了现代西方价值哲学缘何兴起，把握那些不同学派的哲学家们百多年来思考价值问题的内在理路。为此，自1999年起，我们开始翻译和编辑这部《现代西方价值哲学经典》。

二

现代西方价值哲学是一场哲学运动，这场运动发轫于19世纪40年代，起始于新康德主义。它并不像J. N. 芬德莱在《价值论伦理

学》中所说的那样：“价值论或价值理论（Axiology or Value-Theory）起初是作为伦理学的附属物而存在的。”^①恰恰相反，当价值哲学与伦理学联系在一起时，它就是为伦理学奠基的。价值哲学运动所进行的是一场哲学革命，这场革命是在新的立场上重新审视哲学，审视哲学的使命、研究对象和既往的研究内容，并以新立场重建哲学——重建形而上学，重建认识论，也重建伦理学。^②这一新立场的基本点，就是以人类生活的价值问题作为哲学研究的核心问题。

这场运动初兴时期的领军人物文德尔班在《哲学史教程》中写道：“哲学虽然走过一条极其崎岖不平的弯路，但终于能够回到康德关于普遍有效的价值的基本问题上来。”在文德尔班看来：“哲学只有作为普遍有效的价值的科学才能继续存在。哲学不能再跻身于特殊科学的活动中（心理学现在还属于特殊科学的范围）。哲学既没有雄心根据自己的观点对特殊科学进行再认识，也没有编纂的兴趣去修补从特殊学科的‘普遍成果’中得出的最一般的结构。哲学有自己的领域，有自己关于永恒的、本身有效的那些价值问题，那些价值是一切文化职能和一切特殊生活价值的组织原则。但是哲学描述和阐述这些价值只是为了说明它们的有效性。哲学并不把这些价值当作事实而是当作规范来看待。因此哲学必须把自己的使命当作‘立法’来发扬——但这立法之法不是哲学可随意指令之法，而是哲学所发现和理解的理性之法。”“沿着通向这一目标的道路，目前的、内部往往意见分歧的运动，其目的似乎是要夺回德国哲学伟大时期的重大成果。由于洛采果断地提高价值观的地位，甚至将它置于逻辑学和形而上学（以及伦理学）之顶端，激起了许多对于‘价值论’（哲学中一门新基础科学）的种种倡议。”在《哲学导论》中，文德尔班进一步表达了基于这一立场对哲学使命的理解：“作为一种生活信念的学问，哲学必须满足两个要求。人们希望哲学是所有知识的结构，这个结构要易于理解，根基稳固，并尽可能完备。与此同时，人们还希望哲学是一种绝对的信念，能够为生活提供支撑。这就意味着，哲学具有理论和实践的重要意义。哲学必定是关于世界的智慧，同时又是关于生活的智慧。”^③

自洛采果断地将价值问题提升至哲学的核心地位起，现代西方

① J. N. 芬德莱：《价值论伦理学》（李德顺主编：《价值论译丛》，1页，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9。

② 文德尔班的《哲学导论》比较充分地表达了这一点。

③ 参见本书先验主义路向卷，文德尔班部分。

价值哲学运动已经走过了近 170 年的历史。^① 这一发展过程中的前 100 多年, 可以视为西方价值哲学学科的奠基阶段。^② 本书所编, 即这一学科奠基阶段中著名价值哲学家代表作中的重要内容。在这百多年中, 人类经历了两次世界大战的灾难, 经历了从传统到现代的社会与文化变革, 哲学亦经历了研究范式的转化, 而这些都折射在这些名家对价值问题的思考中。

在此百多年的奠基阶段中, 西方价值哲学研究大致呈现为四种路向:

第一种是先验主义路向。这一路向的主要代表有: 洛采、文德尔班、李凯尔特、闵斯特伯格、舍勒^③、哈特曼、尼采。这一路向哲学家之间的共同之处, 就是将价值视为先天的 (a priori)、独立于经验的, 他们看重的是超越经验的永恒的、绝对的价值, 并把对这一永恒的绝对的价值诉说作为哲学研究的目标。大致说来, 先验主义路向哲学家的工作主要集中于三个方面: 其一是为价值哲学鸣锣开道。他们旗帜鲜明地提出: 我们的时代需要有一种全新的哲学, 而价值问题一定是这一哲学的中心 (闵斯特伯格语)。用文德尔班的那句名言来表达就是: “哲学只有作为普遍有效的价值的科学才能继续存在。” 其二是文化批判, 是价值观的批判与重建。尼采的“重估一切价值” 可以视为这一路向文化批判的旗帜。文化批判直指传统价值观暨当时资本主义的价值观, 并倡导以新型的价值取向取而代之。因此, 文化批判的深层问题即价值观问题。在这个意义上可以说, 价值观问题是这一路向的哲学家所关注的一个重要问题。与语言分析路向的哲学家不同, 也与经验主义路向的哲学家不同, 先验主义路向的哲学家在意的不是“价值观” 指的到底是什么、价值观的含义是什么、价值观到底有哪些层次等诸如此类的问题。他们在使用价值观这个词时, 根本不屑于对它作出界定, 仿佛它已是一个众所周知、不证自明并被普遍认同了的概念。尼采做的是这项工作, 舍勒做的也是这项工作。在此意义上, 完全可以说舍勒的研究属于先验主义路向。其实包括布伦塔诺在内的很多价值哲学家所做的工作, 目的也在于此, 不过他们的做法与先验主义路向哲学家的不同。如布伦塔诺的做法就具有典型的心灵主义路向的特点, 而培里的则具

① 参见江畅主编:《现代西方价值哲学》, 武汉, 湖北人民出版社, 2003。

② 参见先验主义路向卷, 文德尔班部分。

③ 主要由于篇幅原因, 我们将舍勒的作品收入心灵主义路向一卷。当然, 舍勒与心灵主义路向其他作者的相似性也是非常明显的。

有鲜明的经验主义的特点。先验主义路向哲学家所做的第三项工作，就是为伦理学学科奠基。哈特曼的煌煌三卷“闪烁着生命火花的令人吃惊的”（芬德莱语）《伦理学》和舍勒的《伦理学中的形式主义与质料的价值伦理学》即致力于此。就整体而言，先验主义路向哲学家的作品，给人的印象是充满激情的、大刀阔斧的、不拘细节的。这充分地表现了一种哲学运动在初创时期，与其研究范式的转换期，所具有的革命与浪漫色彩。

第二种是经验主义路向。这一路向的主要代表有：杜威、乌尔班、培里、刘易斯、佩佩尔。与先验主义路向的哲学家截然不同，他们不仅不追求超越经验的绝对价值，而且明确否定这种价值的存在，他们将经验世界作为价值哲学研究的唯一对象。在这些哲学家中，只有杜威的作品仍给人以大刀阔斧、叱咤风云、不拘细节的印象，而其他哲学家的作品，大都是条分缕析、精雕细刻的。他们以心理学的研究成果为基础，对价值问题进行了非常经验化的、心理学化的研究。这种涓滴不漏的特点或许就是一种哲学进入常规发展时期，或者体系化时期的特点。经验主义路向哲学家最关注的问题有两个，一个是价值的本质，另一个是评价。培里的《一般价值论》，是对“什么是价值”这一问题论述的最为系统与周密的著作。而杜威的《评价理论》、乌尔班的《评价：性质及其法则——一般价值论导论》和刘易斯的《对知识和评价的分析》则集中探讨了评价问题，形成了现代西方价值哲学发展史上最重要的评价理论。在他们的眼中，价值哲学中最重要的问题不是价值，而是评价。^①

第三种是心灵主义路向。这一路向的主要代表有：布伦塔诺、迈农、艾伦菲尔斯和舍勒。^② 前三位哲学家属于布伦塔诺学派或奥地利学派，也即张东荪先生许为价值论上最有贡献的学派。这一路向的哲学家与现象学有着特别的关系（先验主义路向的哲学家哈特曼与现象学运动也有着密切的关系。赫伯特·施皮格伯格在《现象学运动》一书中将哈特曼的理论称为是“批判本体论中的现象

① 请参阅李江凌：《价值与兴趣：培里价值本质论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4；江传月：《评价的认识本质和真理性：刘易斯价值理论研究》，广州，中山大学出版社，2005；黄涛：《价值的源泉——从佩佩尔看价值论的自然主义径路》，博士论文；冯平在杜威《评价理论》（上海译文出版社，2007）一书中的译者序。

② 因为本书选编的伽达默尔作品深入地探讨了心灵主义路向哲学家的思想，故将伽达默尔的作品放在心灵主义一卷中。

学”^①)。布伦塔诺^②不仅是“最严格意义上的现象学”的大师胡塞尔最尊敬的老师,他本人也被赫伯特·施皮格伯格称作现象学运动的前驱。赫伯特·施皮格伯格说:“布伦塔诺的思想不经胡塞尔的中介而对现象学运动产生影响的一个领域就是伦理学。”^③而这一伦理学的代表作就是本书所选译的,得到摩尔高度赞扬的布伦塔诺 1889 年的维也纳演讲。对于舍勒,赫伯特·施皮格伯格称其理论为“本质的现象学”。心灵主义路向哲学家的特点是关注人的心灵(mind),关注人的情感(爱)、意向、意志,关注的是从人的心灵中探寻“价值之根”。同样是对情感问题的探研,心灵主义与语言分析路向不同,其研究方式亦判然有别。在价值哲学研究中,尤其不能以哲学家的研究中涉及什么来分类,而应该以哲学家所关注的问题及关注这一问题的方式来分类。

第四种是语言分析路向。这一路向的主要代表有:摩尔、莱尔德、罗斯、石里克、艾耶尔、斯蒂文森、赖欣巴哈和黑尔。这一路向的价值哲学家是国内学者最为熟悉的。在改革开放以来 30 年中,这些哲学家的主要著作先后都翻译成了中文,研究这些学者的作品也已经出版了数种。但遗憾的是,人们仅将他们视为伦理学家,而不认为他们同时也是价值哲学家。毫无疑问,这一路向的哲学家关注的确是元伦理学问题,但元伦理学问题即价值问题。他们对元伦理学的探讨,其实就是对价值问题的研究,他们所做的工作就是从语言分析角度对价值问题进行研究。价值哲学与伦理学有极为密切的关系。哲学家在探讨价值问题时,尤其是在探讨价值判断的难题时,首先想到的和最为关注的都是道德判断的难题;相较而言,他们对于功利判断、审美判断的关注则要弱得多。其根本原因在于,道德判断是人类活动中最需要达成一致,且最容易发生冲突,其冲突的破坏性也最大的一种判断。道德判断的难题即价值判断中最艰深的问题。如果解决了这一难题,其他难题的解决则柳暗花明,相对而言就容易了许多。功利判断和审美判断成为难题时,皆因它们与道德判断纠缠不清,而难题中的焦点仍在道德判断。这同时也就是价值哲学与伦理学问题何以紧密相关的原因。如果能从价值哲学这百多年发展历程中人类生活的境况出发考虑这一问题,我们会更深刻地认识到价值哲学与伦理学的这种密切关系,除了学术兴趣而

① 请参阅董世峰:《价值:哈特曼对道德基础的构建》,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2006。

② 请参阅许为勤:《布伦塔诺价值哲学》,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2004。

③ 赫伯特·施皮格伯格:《现象学运动》,84 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95。

外，更重要的原因则植根于人类生活。面对两次世界大战，面对资本主义物质—利欲主义的现状，面对传统道德的崩解，哲学家最关注的肯定不会是审美和狭义的功利，当然哲学家并非不关心审美判断和功利判断，而只是说，他们最关注的不是这些，而且即使在他们对于审美判断和功利的关注中，所蕴涵着的仍旧是对“善”的不懈追求。

语言分析路向的哲学家关注的问题主要有三个：一是伦理学的核心概念问题，如“善”是否可以定义（摩尔），价值的含义（莱尔德），善的含义、正当的含义（罗斯）；二是道德判断问题，如道德判断的可证实性（艾耶尔）、道德判断的描述意义和情感意义（斯蒂文森）、道德判断的普遍规定性（黑尔）、道德判断的根据（石里克）；三是贯穿在前两个问题中的内在价值与工具价值的问题。在这一路向的哲学作品中，石里克的理论有一定的特殊性，它既与语言分析路向的作品有着极大的相关性和极大的相似性，又与经验主义路向哲学家的作品有着极大的相似性。在后一意义上，也可以将他的作品置于经验主义路向这一卷中。包括石里克的作品在内，所有语言分析路向哲学家的作品，都给人以细针密缕、剖毫析芒的印象。语言分析路向哲学家的研究对除杜威、乌尔班之外的经验主义路向哲学家的影响特别显著，不过这种影响主要限于分析问题的严谨缜密性方面。

三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目前这种分卷，所表达的仅仅是我们对现代西方价值哲学现阶段的认识，同时我们也意识到，这种分类本身具有一定的相对性和交叉性，它并非泾渭分明的。如对舍勒和石里克作品的分卷就是一个明显的例子。所谓“经验主义路向”这个称谓，也有一定的相对性。因为除了先验主义路向之外，其他三种路向其实都可以称之为经验主义的，因为它们都是从经验出发的，而且语言分析路向的哲学家还明确地将自己的学说视为近代经验主义的传承。然而，这三种路向之间的区别又非常明显，如果将现有的经验主义路向称为“自然主义路向”更不合适，因为在摩尔《伦理学原理》之后，自然主义这个概念不仅带有了非常明显的贬义，而且根据摩尔的标准，除了摩尔自己的哲学外，其他的价值哲学恐怕都得划入自然主义之中。所以，为了能更好地把握同出经验主义一脉的这三种路向的区别，我们还是以三种不同的名称称谓它们。就我们

所见到的英文专业词典而言，对价值哲学的分类都是按国别进行的，并且将英美价值哲学放在一起，称之为英美价值哲学。按国别进行分类是一种最保险的分类，但我认为这也是一种最无奈的分类。若按照国别分类，我们必得将斯蒂文森与培里的作品放在一起，而读者马上会感到他们所关注的完全是不同的问题。就我们目前的分类来看，与根据国别分类仍有很强的相关性。如可将经验主义路向（斯蒂文森除外）称为“美国价值哲学”；可将先验主义路向称为“德国价值哲学”；可将语言分析路向（加上斯蒂文森）称为“英国学派”；可将心灵主义路向（不包括舍勒）称为“奥地利价值哲学”。但是我们还是希望能通过将我们对不同国别的价值哲学的特点的归类提交学界，进而推进对现代西方价值哲学研究，尽管我们的分类不一定严格，但起码这是一个研究的起点。在此基础上，我们希望能与其他研究者一起，以更深入的研究获得对现代西方价值哲学的更深入的理解，从而作出更合理的分类。

还需要说明的一点是，因为这本书涉及的哲学家众多，译文成诸众手，每位译者都有自己对所译对象的理解。在统编和校对过程中，我们保留了部分关键词的不同译法，目的是为了读者有更多的选择。如在布伦塔诺部分，曾是我的博士生的许为勤教授和郝亿春教授就由于对布伦塔诺的理解有差异，而在布伦塔诺作品关键词的翻译上有所不同，我特地在这部书中采用了他们两人的译作，而且保留了他们各自对关键词的翻译。至于在不同的作者那里，同一个英文词，很可能本身就具有不同的含义，如 person 的译法，究竟是“人格”还是“个人”，抑或“人”，这些在不同的哲学家那里用法是不同的，甚至在同一个哲学家著作的不同语境中也是有差别的，所以我们没有勉强将这类译名统一。在翻译过程中，我们深感翻译其实就是一个研究的过程，每个关键词译名的选择，其实与对所译对象思想的理解息息相关。尽管这部书我们已经磨了 10 年，但我们仍不敢肯定现在的译法就是最好的，也不敢肯定我们将来会永远保持这种译法。但随着研究的深入，我们相信自己会对现有译作有更深刻的把握，也会有更好的翻译，更期望有一天能将更为准确的译本献给读者。

中国新时期的价值哲学研究已经走过了近 30 个年头，我们都是亲历者、见证者，在这一研究亟需现代西方价值哲学研究资料的情况下，我们期望能通过自己的工作，抛砖引玉，为我国价值哲学的研究做一点搭桥铺路的工作。

目 录

布伦塔诺	1
心理现象与物理现象的区别 \ 4	
《伦理知识的起源》作者序 \ 25	
伦理知识的起源 \ 27	
爱与恨 \ 53	
上帝存在问题的理论与实践意义 \ 70	
《伦理学的基础与建构》导言 \ 78	
伦理知识的原则 \ 87	
建构伦理学基础的一种崭新尝试 \ 93	
迈 农	108
根据感受与欲求的心理对象预设论述其特征 \ 112	
部分呈现的情感对象 \ 124	
个人价值和非个人价值 \ 135	
价值和实存 非个人的应当和非个人的手段 \ 148	
尊贵物和欲求物 宽泛意义上的价值 \ 154	
一般价值论的基础 \ 163	

艾伦菲尔斯	179
价值论与伦理学 \ 184	
舍 勒	205
质料的价值伦理学与善业伦理学或目的伦理学 \ 207	
形式主义与先天主义 \ 224	
质料的价值伦理学与幸福主义 \ 252	
形式主义与人格 \ 264	
爱的秩序 \ 348	
伽达默尔	402
价值的存在论问题 \ 403	
价值伦理学和实践哲学 \ 416	
论一门哲学伦理学的可能性 \ 429	
后 记	442



布伦塔诺

弗朗茨·布伦塔诺 (Franz Brentano, 1838—1917), 奥地利哲学家、心理学家、神学家、现象学运动的先驱。布伦塔诺 1838 年出生于德国南部一个天主教贵族家庭, 其母笃信宗教, 故在信仰上受到母亲的很大影响, 16 岁即开始接受教士专业训练。1856~1857 年布伦塔诺进入慕尼黑大学, 受教于多林格 (Döllinger) 教授, 随后在柏林和图宾根大学学习哲学。1858~1859 年赴柏林, 跟随特伦德伦堡 (Trendelenburg) 透彻地研究亚里士多德。1859~1860 年在缪斯特 (Muister) 随克莱门斯 (Clemens) 学习中世纪亚里士多德学派。1864 年以《亚里士多德论存在者的多重含义》(海德格尔就是读了这篇论文深受震撼, 从而开始了其一生对存在问

题的追问)获得哲学博士学位,并发表论文《哲学的四个阶段及其目前状况》,同年被任命为格拉茨地方的牧师,进入多米尼克派的修道院。1866年,在教职资格论文中提出“真正的哲学方法不外乎就是自然科学的方法”,并在维也纳作题为“哲学领域中沮丧状况的原因”就职演讲,生动地分析了当时哲学混乱的局面,指出自然科学的发展瓦解了哲学的自信。自1866年起,任乌尔茨堡大学哲学讲师达七年之久。1869年针对罗马天主教会关于教皇无谬误的主张,布伦塔诺著文主张哲学独立于神学。1873年,教会通过教皇无谬误的教义,布伦塔诺遂脱离教会,但他终生笃信上帝。辞去教会的职位,也使布伦塔诺失去了乌尔茨堡大学的教职,经洛采推荐被维也纳大学聘为哲学教授。在维也纳大学任教的20年中,许多日后成为著名学者的学生如施图姆福、胡塞尔、弗洛伊德、迈农等都亲聆了他的教诲。布伦塔诺将所有哲学概念都回溯到它们在直观中的原初源泉上去的做法以及在思考和论证问题时表现出的敏锐雄辩方式,给刚结束博士学业的胡塞尔留下了深刻印象,促使胡塞尔选择哲学作为终生职业。1896年,布伦塔诺身患眼疾,辞去教职,作为私人学者先后移居意大利、瑞士,在那里继续著述长达二十余年,在几近失明的情况下,留下了大量的书信和口述笔记。1917年于瑞士去世,终年79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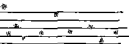
布伦塔诺的主要研究集中在心灵学、存在论、认识论、伦理学和宗教等方面,重要的著作有:《亚里士多德论存在者的多重含义》(1862)、《亚里士多德的心灵学》(1867)、《经验立场出发心理学》(1874)、《伦理知识的起源》(1889)、《感性心灵学研究》(1907)、《亚里士多德及其世界观》(1911)、《感性意识与灵性意识》(1928)、《论上帝存在》(1929)、《真理与自明性》(1930)、《范畴理论》(1933)、《伦理学的基础与建构》(1952)、《宗教与哲学》(1954)、《关于正确判断的学说》(1956)、《描述心理学》(1982)等。

布伦塔诺是一位具有独立思想、品格高尚并富有使命感的哲学家,在他看来德国唯心主义已走向堕落,走向“神秘主义”和“独断主义”,因此,采纳科学的最

新方法和新成果重建哲学成为当务之急。布伦塔诺进而发现,描述的心理学应该是对哲学进行必要改造的适当工具,也是重建哲学的适当工具。从《经验立场出发的心理学》到《伦理知识的起源》人们都可以看到他的这种努力,即建立描述心理学体系,通过在直观中对观念的根源(Ursprung)的原初性考察,找到知识的基础。描述心理学还承担着为实践科学奠基的任务,它不仅要确立单纯的意识结构法则,还要确立价值法则。在《伦理知识的起源》中,布伦塔诺指出,自明性体验是我们关于善的知识的最终来源,通过内知觉获得自明性判断,在情感领域中也存在着类似的现象,即存在着“正确性的情感”。布伦塔诺认为,由自明性的体验确立起来的善的原则,是遏制日益高涨的相对主义和历史主义思潮的有力武器。《伦理知识的起源》首次出版于1889年,这部著作的问世,对于现代价值理论产生了巨大的影响。胡塞尔的《伦理学与价值论的基本问题》、迈农的《论情感呈现》、马克斯·舍勒的《伦理学中的形式主义与质料的价值伦理学》以及尼古拉·哈特曼的《伦理学》都在不同程度上受到该书的影响。英国哲学家摩尔更是给予了高度赞扬:“这本书对于伦理学最基础原则的探讨,要比我所知道的其他任何著作要好得多……”

施太格缪勒在评价布伦塔诺对现代哲学的巨大而实际的影响时指出,(现代哲学中)“引向各个不同方向的许多条线索都在布伦塔诺那里汇聚在一起”。同时,布伦塔诺不仅仅是伟大的哲学家、学者,还是西方现代哲学史上不可多得的内在精神生命极为深刻的体验者,他的人生信念是:“不沉思(默祷),毋宁死!”(I would even rather die, than give up contemplation.)这不仅是一生学术成就的根基,而且对于未来的哲学建构将给予难以估量的启示。

这里选录的是《心理现象与物理现象的区别》、《伦理知识的起源·作者序》、《伦理知识的起源》(演讲稿)、《爱与恨》、《上帝存在问题的理论与实践意义》、《伦理学的基础与建构·导言》、《伦理知识的原则》和《建构伦理学基础的一种崭新尝试》。



心理现象与 物理现象的区别^①

我们意识的材料构成一个整体的世界，它们可分为两大类，即物理现象和心理现象。我们早在定义心理学概念的过程中就讲到这个区别，而且在探究心理学方法时再次提到了它。但是，我们所说的内容仍嫌不够；现在必须更严格、更精密地描述我们过去只是顺便提出的观点。

迄今为止，关于这两个领域的界限有许多不同的看法，而且，界限的划分也不完全明确。这就使得我们越发有必要对二者加以严格的区别。我们已经看到呈现在想象中的物理现象如何被误认作是心理现象，不过，还

① 布伦塔诺：《心理现象与物理现象的区别》（F. Brentano: *The Distinction Between Mental and Physical Phenomena*, 译自 *Realism and the Background of Phenomenology*, ed. by R. M. Chisholm. The Press of Glencoe, 1960。本书选自《现代西方哲学论著选读》，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2）。本中译本选自吴晓明主编：《二十世纪哲学经典文本·序卷（二十世纪西方哲学的先驱者）》，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1999。——编注